

广东省大埔县三河镇梓里村（东江、曙光组）

滑坡特大型地质灾害避险工程实施方案

审查意见

2016年4月15日，省国土资源厅聘请五位专家（名单附后），在广州市对广东省地质局第八地质大队编制的《广东省大埔县三河镇梓里村（东江、曙光组）滑坡特大型地质灾害避险工程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进行了审查。专家组在现场踏勘基础上，听取方案编制单位的介绍后，经专家组讨论及评议后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广东省地质局第八地质大队受大埔县国土资源局的委托，承担了大埔县三河镇梓里村（东江、曙光组）滑坡特大型地质灾害避险工程实施方案编制工作。实施方案编制单位通过对大埔县三河镇梓里村（东江、曙光组）滑坡特大型地质灾害现场踏勘、地质环境条件调查、以及地形测绘和岩土工程地质勘察等工作基础上，进行了大埔县三河镇梓里村（东江、曙光组）滑坡特大型地质灾害避险工程实施方案编制。其《实施方案》编制基础资料翔实，依据充分。

二、通过治理和搬迁方案经济、技术等方面的比选，选择确定搬迁避险方案，按照房屋类型、面积、结构核定补助标准适宜。

三、《实施方案》编制单位根据大埔县三河镇梓里村（东江、曙光组）滑坡所处的地质环境条件及形成特点，按照保障安全、经济技

术合理的思路和原则，确定搬迁地点为三河镇梓里村中心村，符合乡镇总体规划，并对安置区地质环境条件进行分析认为搬迁地点合适。

四、《实施方案》提出的经费预算合理，监测方案和规避滑坡隐患区风险措施可行。

五、主要问题与建议


1、对滑坡隐患区提出避险规避原则要求（监测、利用、避让要求）。

2、对下游受威胁水电站等可能受威胁对象提出规避地质灾害风险的预防措施。

3、科学划定地质灾害隐患影响范围和避险搬迁范围。

4、《实施方案》中存在其他错漏及不足之处，应按专家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

综上所述，专家组一致认为，《实施方案》可行，同意审查通过。方案编制单位应根据专家组提出的问题与建议，尽快对《实施方案》修改补充完善，上报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批准实施。

专家组组长：

二〇一六年四月十五日

广东省大埔县三河镇梓里村（东江、曙光组）滑坡特大型地
质灾害避险工程实施方案

修改审核意见

省国土资源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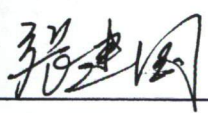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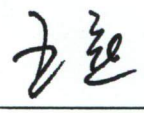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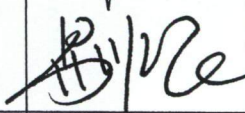
广东省地质局第八地质大队根据评审专家组提出意见，对《广东省大埔县三河镇梓里村（东江、曙光组）滑坡特大型地质灾害避险工程实施方案》进行了修改。经审核，达到了专家组的要求，同意提交国土资源主管部门批复。

专家组长：

二〇一六年五月五日

广东省大埔县三河镇梓里村(东江、曙光组)
特大型滑坡避险工程实施方案审查
专家组名单

2016.4.15

	姓 名	职 称	单 位	签 名
组长	张建国	教授级高工	广东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	
成员	王 燕	教授级高工	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	
	林希强	教授级高工	广东省地质科学研究所	
	易顺民	研究员	广州地理研究所	
	贾建业	教授	广东水利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